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 (2) 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3) 更換授權代表；**
- 及**
- (4) 更改董事會各委員會之組合**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

- (1) 封華邦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李珍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王欣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4) 林芝強先生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而李珍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 (5) 韋立移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封華邦先生(「封先生」)因須處理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主席」)。

於封先生辭任後，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已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以取代封先生。

封先生已確認，彼並無就彼辭任向本公司索償，且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需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 (2) 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王欣先生(「王先生」)及韋立移先生(「韋先生」)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王欣先生

王先生，40歲，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安交通大學，主修旅遊管理。王先生在酒店、房地產及旅遊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擔任山西廣和山水文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234)(「山水文化」)之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山水文化之附屬公司廣西山水盛景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期間為山水文化之董事長、戰略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此外，王先生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擔任廣西印象劉三姐旅遊文化產業投資有限責任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擔任廣西恒升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彼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毅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46)的執行董事。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出任執行董事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王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年600,000港元，乃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王先生並無擁有亦無被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v)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v)王先生並無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王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韋立移先生**

韋先生，38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畢業於中國東北財經大學普通高等學校，主修財務管理。韋先生曾於多個行業工作，包括企業管理、金融及融資。彼目前為廣西恒源融資性擔保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並於金融及融資擁有15年豐富經驗且具備深厚知識。

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出任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為期一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韋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年120,000港元，乃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 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 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 韋先生並無擁有亦無被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v) 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v) 韋先生並無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韋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3) 更換本公司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林芝強先生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而李珍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 **(4) 更改董事會各委員會之組合**

於上述董事變更後，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i) 封先生亦已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ii) 李珍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ii) 韋立移先生已獲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十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數目。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於自本公告日期起計三個月起間，儘快尋找及委任適當人士填補空缺。

董事會謹藉此衷心感謝封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並熱烈歡迎王先生及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芝強先生、司徒惠玲女士、林偉雄先生、胡健萍女士及王欣先生；非執行董事韋立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肇和先生、龐鴻先生及傅天忠先生。

本公告登載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